

证券代码：603020

证券简称：爱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5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079,146,642.74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83,237,774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7,600,000股为计算基数进行测算，本次利润分配可享受现金红利的股数为375,637,774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67,614,799.32元（含税）。最终实际

分配总额以实际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2.50%。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3、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公司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7,614,799.32	37,563,777.40	22,538,266.44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9,076,320.76	90,769,294.27	110,023,003.81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079,146,642.7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7,716,843.1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19,956,206.2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27,716,843.1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06.47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同时能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同时能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